

证券代码：870415

证券简称：绿金高新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成都绿金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31 日 09: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415	绿金高新	2023年5月2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 199 号五冶大厦 B 区 4 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拟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双方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就终止持续督导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双方拟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解除持续督导关系，上述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二) 审议《关于公司拟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以及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相关要求和规定，公司拟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由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履行持续督导义务，上述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三) 审议《关于公司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成都绿金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四)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工作顺利完成，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1) 授权董事会同原主办券商签订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同承接主办券商签订持续督导协议等事项；(2) 变更主办券商需要向原主办券商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递交所有材料的准备、报备；(3) 主办券商变更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办理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原件；
-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该法定代表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3年5月31日09:00-09:30

（三）登记地点：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 （一）会议联系方式：1、联系人：蒋罡；2、联系电话：17311242753；3、传真：028-85228040；4、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199号五冶大厦B区4楼
-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 （三）临时提案：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成都绿金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绿金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5日